附件3：

**中山大学2017学年第一学期排课日程安排表**

|  |  |  |  |
| --- | --- | --- | --- |
| 周次 | 日期 | 开课单位 | 工作内容 |
| 10-12 | 4.23-5.13 | 所有开课单位 | 在教务系统中检查在读各年级的教学计划并生成本学院（系）2017学年第一学期的开课计划 |
| 11 | 4.30-5.5 | 体育部 | 确定各院系体育课程的上课时间 |
| 12 | 5.6-5.11 | 外国语学院 | 确定各院系大学英语课程的上课时间 |
| 12-13 | 5.12-5.15 | 数学学院 | 确定各院系高等数学课程的上课时间 |
| 13 | 5.16-5.20 | 马克思主义学院 | 确定各院系政治理论课程的上课时间 |
| 14 | 5.21-5.23 | 中国语言文学系 | 确定各院系大学语文课程的上课时间 |
| 14 | 5.24-5.25 | 物理学院 | 确定各院系物理类课程的上课时间 |
| 14 | 5.26-5.27 | 化学学院 | 确定各院系化学类课程的上课时间 |
| 15 | 5.28-6.1 | 生命科学学院 | 确定各院系生物类课程的上课时间 |
| 15-17 | 6.2-6.14 | 所有开课单位 | 各院系确定本单位专业课程的上课时间，并将所开设课程录入教务系统需录入教学进度表的教学单位可在本周开始录入，最迟于下学期开学第二周录入完毕 |
| 17 | 6.15 | 所有开课单位 | 将课程表提交主管教学领导审批，确认后，向有关师生及时公布 |

注：公共课课表须经教务部审核及各相关学院（系）确认后才能最终定稿，定稿后须以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形式将课程安排发给各相关单位。